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wind

XINJIANG GOLDWIND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馬金儒
公司秘書

北京，2022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執行董事為武鋼先生、曹志剛先生及王海波先生；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盧海林先生、高建軍先生及王開國先生；及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劍萍女士、曾憲芬先生及魏煒先生。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8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风科技”）于2022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在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五人，实到五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铁凤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全体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金风科技2022年半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上述报告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登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kexnews.hk>）。详见《金风科技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号：2022-049）及《金风科技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编号：2022-050）。

特此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9 日